

武汉金融改革十年

1985—1995

武汉金融改革十年

1985—1995

编委会

主任 张 静

编 委 曹永明 曾庆全 陈江旭

宋熙春 李 军 龚 锋

夏献明

主 编 陈天华

副主编 马友三 戴志强 阙方平

刘 华

责任编辑 罗 辉 冯 伟

设计督印 龚贵明 胡 文

目 录

▶序

▶领导题词

▶领导视察

▶银行、保险公司、信用联社

中国人民银行武汉市分行

中国工商银行武汉市分行

中国农业银行武汉市分行

中国银行武汉市分行

中国建设银行武汉市分行

交通银行武汉分行

中国人民保险公司武汉市分公司

武汉城市信用联社(武汉合作银行(筹))

▶信托、租赁、财务公司

武汉国际信托投资公司

武汉市信托投资公司

武汉国际租赁公司

武汉科技信托投资公司

武钢集团财务公司

▶外资银行

香港上海汇丰银行武汉办事处

法国兴业银行武汉代表处

东亚银行武汉代表处

▶武汉证券市场

武汉证券交易中心

武汉证券公司

武汉证券登记中心

武汉市企业信誉评级委员会

其它市属及外地在汉证券营业机构

▶黄金饰品市场

武汉市金银制品厂

武汉汉银金饰珠宝公司

武商外供珠宝首饰公司

武汉中南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武汉新世界珠宝首饰有限公司

局

《武汉金融改革十年》这本画册，系统而翔实地反映了武汉金融改革的辉煌成就，展示了武汉金融事业发展的美好前景，从而使社会各界对我市金融环境有一个概略性的了解。

过去的十年，是武汉市金融事业在改革中开拓奋进的十年。1985年10月，我市人民银行与市工商银行分设，专门行使中央银行职能。不久，武汉市被中国人民银行总行和国家体改委确定为全国金融体制改革的试点城市之一。这些重要举措，极大地推动了全市金融事业的发展，使整个金融体制发生了深刻的变化。

建立了金融组织体系。在恢复和组建农行、工行、建行、中行、交行和保险公司的基础上，我市先后建立了信托公司、证券公司、财务公司和城市信用社等非银行金融机构，城市合作银行正在积极筹建之中。目前，已有各种金融机构2000余家，一个以人民银行为领导、以国有商业银行为主体、多种金融机构协调运作的金融组织体系已经形成，实现了金融机构多元化。

发展了金融市场体系。武汉资金市场，以起步早、辐射面广、融资量大而享誉全国，在全国同业拆借市场中占有重要的地位。目前，按照规范性要求，已发展成“武汉融资中心”。证券机构发展迅速，已有本地和外地在汉设置的机构60余家，有力促进了我市资本市场的发展；武汉证券交易中心已拥有700个交易席位，是全国最大的国债现货交易市场，也是继上交所、深交所之后全国第三大证券集中交易场所。

——加强和改善了金融宏观调控。市人民银行按照中央银行职能，运用多种手段加强了金融宏观调控，通过建立健全监管、调研、市场和服务四个体系，强化了对金融机构和金融市场的管理，确保了货币政策的落实和全市金融秩序的稳定。同时，引导专业银行实行了政策性业务和商业性业务的分帐制，推行了规模控制下的资产负债比例管理，推动了金融体制改革向纵深发展。

——全面拓展了金融业务领域。突破传统的信贷业务范围，大力开展了信托、租赁、证券、期货及外汇等业务，不断推出了人身、财产和涉外保险的新险种；全面推广了支票、本票、汇票和信用卡等信用工具，恢复和完善了银行承兑、贴现及再贴现业务。

全力加快了金融现代化建设。以增加计算机营业网点为重点，不断提高运用现代化手段处理金融业务的普及率，增设了电脑储蓄所，推广了电话银行；金融数据网的现代化建设已进入起步阶段，正着手实施银行同城资金清算电子化和中央银行数据处理电子化。

回顾以往，成绩显著；展示未来，前景光辉。去年武汉市已被批准为金融对外开放城市。随着金融对外开放步伐的加快，我市金融事业发展又将进入一个黄金时代。我们的目标是把武汉建设成为中国重要的区域金融中心。可以相信，全市两万名金融干部职工一定能够抓住机遇，齐心协力，再创辉煌。

1995 • 6

领导题词

再创结经验辉煌

陈慕华
一九九六年六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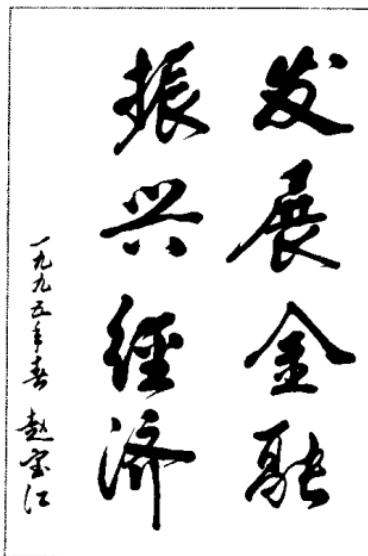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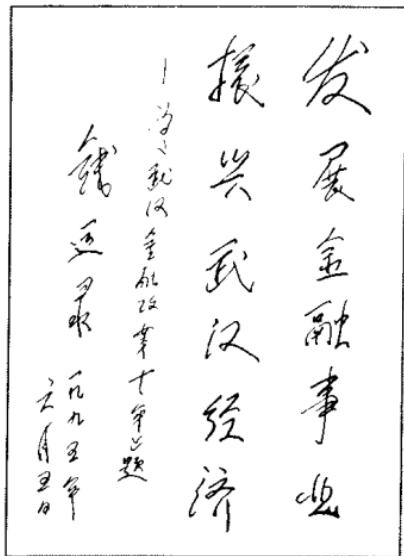
深化金融体制改革
促进经济健康发展

周正庆

一九九五年六月二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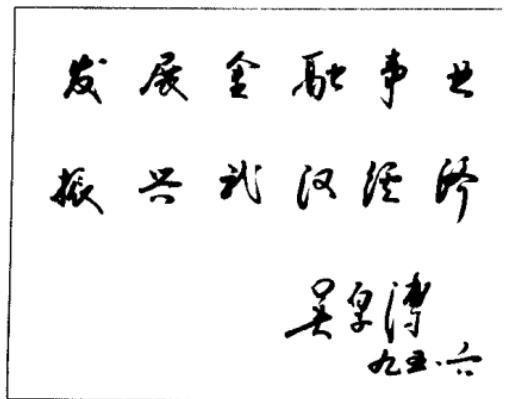
周正庆题词

领导题词



钱运录题词

赵宝江题词



吴厚溥题词

领导视察



陈慕华同志听取原行长李麦秋的汇报



朱锦基同志接见市农行行长曾庆全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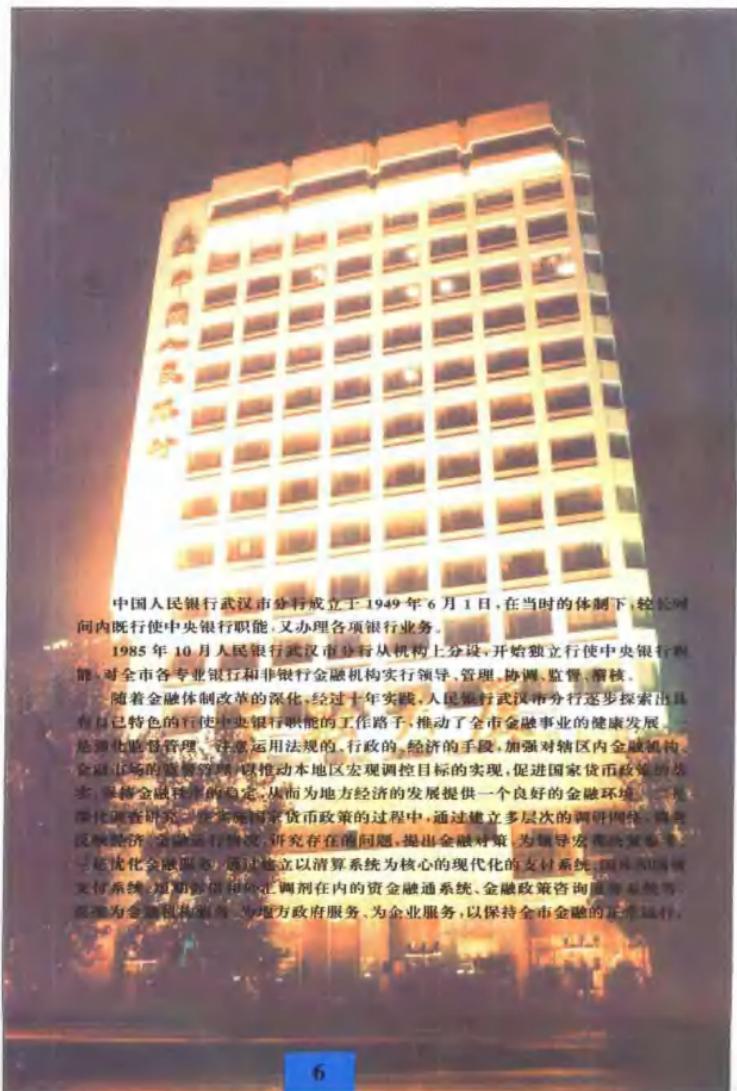


李铁映同志视察武汉证券交易中心



贾志杰、蒋祝平同志视察金融系统

中国人民银行武汉市分行



中国人民银行武汉市分行成立于1949年6月1日，在当时的体制下，较长时期内既行使中央银行职能，又办理各项银行业务。

1985年10月人民银行武汉市分行从机构上分设，开始独立行使中央银行职能，对全市各专业银行和非银行金融机构实行领导、管理、协调、监督、稽核。

随着金融体制改革的深化，经过十年实践，人民银行武汉市分行逐步探索出具有自己特色的行使中央银行职能的工作路子，推动了全市金融事业的健康发展。总揽化监督管理，注意运用法规的、行政的、经济的手段，加强对辖区内金融机构、金融市场监督管理，以推动本地区宏观调控目标的实现，促进国家货币政策的落实，保持金融秩序的稳定，从而为地方经济的发展提供一个良好的金融环境。深入调查研究，提高国家货币政策的过程中，通过建立多层次的调研网络，健全反映经济、金融运行情况，研究存在的问题，提出金融对策，为领导宏观决策服务。统一优化金融服务，通过建立清算系统为核心的现代化的支付系统、国库、国债发行兑付系统，短期融资和外汇调剂在内的资金金融通系统、金融政策咨询信息系统等，成为金融服务窗口，为地方政府服务、为企业服务，以保持全市金融的正常运行。

中国人民银行武汉市分行



中国人民银行武汉市分行原行长 李麦秋

中国人民银行武汉市分行



中国人民银行武汉市分行行长 张静

中国人民银行武汉市分行



副行长 王春汉



副行长 洪万兴



副行长 周德讯



分行领导成员

中国人民银行武汉市分行——金融活动



全市金融工作会议



分行领导上街宣传《中国人民银行法》

中国人民银行武汉市分行——外事活动



1990年5月李麦秋行长率武汉财政金融代表团访问日本大分市，受到该市市长及金融界热烈欢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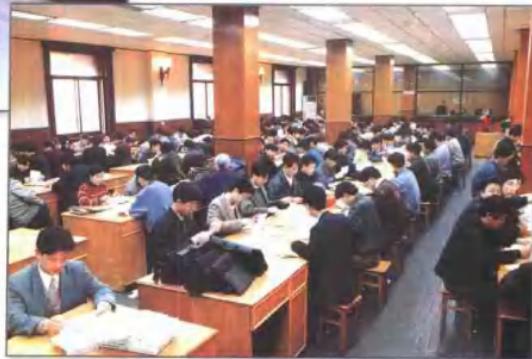


张静行长与来我市考察的日本同和火灾保险公司代表洽谈

中国人民银行武汉市分行——金融服务



市人行营业厅



市人行清算中心



货币清分机

中国人民银行武汉市分行——融资中心



武汉融资中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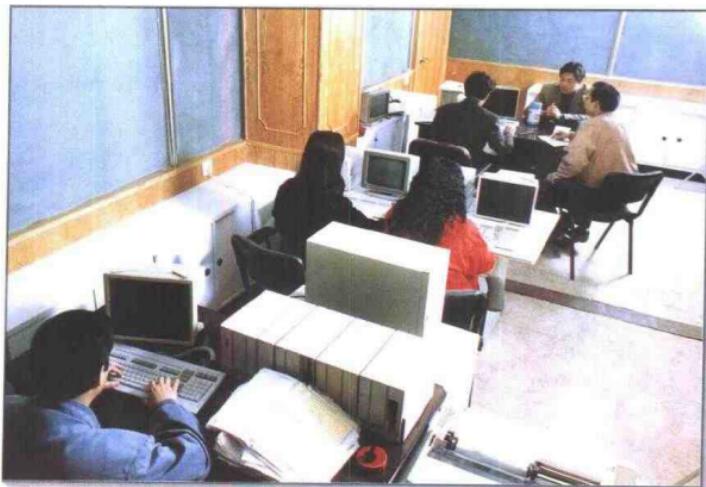


业务部工作人员与客户洽谈

中国人民银行武汉市分行——外汇调剂中心



中国人民银行副行长、国家外汇管理局局长朱晓华(左二)视察武汉外汇管理局



外汇调剂中心业务室